



## 談影

劉半農

○

我友疑古玄同說：『凡愛攝影者必是低能兒。』旨哉言乎！旨哉言乎！夫攝影之爲低能玩意，正不待不愛的人說，便是我這冒充愛的人，也肯大承而特認。問其故，則因『攝影太容易了：無論何人，五分鐘之內保可學會。』五分鐘之內可以學得會的東西，當然進不得藝術之宮。因此，我們這班背着鏡箱的特種『皮帶階級』，當然也就沒有披起長頭

髮，戴起闊邊帽的福緣！

我們既然做不得藝術家，又開不得照相館（我們要想開照相館，一定是『六十天早關門』），而還白天背鏡箱，晚上摸黑房，這究竟爲的是什麼？我說：不爲什麼；爲的是消遣。所謂消遣，乃是喫飽了飯——或者說：喫不飽了飯——尋些事做，把寶貴的光陰在不寶貴中消磨了。八年前，魯迅在紹興館抄寫六朝墓誌，我問他目的安在，他說：這等於喫鴉片而已。嗚呼，吾於攝影亦云然。若言『爲攝影而攝影』，以自比於藝術家之『爲藝術而藝術』，則是冒牌西貝貨，其不爲高能諸君所齒冷者幾希！

○

說到照相，就不得不聯想到照相館。曾有數次，有人看了我的作品，說，『你照得真好；照相館也不過如此！』在他是恭維到了十二分，在我却氣到了十二分以上。我並不說所有的照相館都是不堪，而不可堪的也實在寥寥無幾。他們的不堪處，還不在於門口掛起軍人政客戲子表子的照片，而在於把照相當做一件死東西：無論是誰的『臉譜』到了他們手裏，男的必定肥頭胖耳，女的必定粉裝玉琢，——揚州雍頭匠與蘇州梳頭娘姨的手藝，給他們一箍腦兒包承去了！

其實，我們也不能完全冤枉照相館；照相館中人，也未

必一致願意這樣做。無如他們是營業的；既要營業，就不得不聽社會的使喚。正如沈尹默儘可以不喫豬肉；他若開了飯館，忽然來了一客，叫『夥計！來一個三斤重的肘子，』他也不得不垂着雙手說：『是；紅燒的罷？』

○

二十年前的照相，照例是左坐公而右坐婆，中間放一張茶几；几上有的是蓋碗茶，自鳴鐘，水烟袋，或者還要再加上些什麼不相干的東西。這種的照片現在已經不大看見了，而照相館裏鬧的笑話，還仍舊是層見疊出。某照相館的掌櫃告訴我：『有時候，我們自己覺得照得很不錯，顧客却以爲

極壞，說：「這是什麼東西！非給重照不可。」有時候，我們自己覺得照得真不像樣，顧客却得意非常，添印了一打又一打。有時候，我們覺得面孔太大了，非加上軟光鏡不可，顧客却憤憤的說：「我好好的臉，怎麼你給照浮腫了！」甚至於有過一次，有一位老先生要照一個一尺二寸的半身。我們說：「這樣照出來一定不好，不如照了小的再放大，」而他一定不願意，而且還不許用軟光鏡；請問這樣照法，如何能照得好？又有一次，一位太太分付後面要用馬路的背景，前面却要放上几兒，椅兒，花兒，瓶兒，琴兒，瑟兒，種種的擺設。這樣不倫不類的佈置，我們照的時候就在笑

了，照出來叫你看見了，如何不搖頭而嘆氣。』嗚呼！吾其搖頭而嘆氣乎？『天下無如喫飯難！』

○

然而還有更倒霉的咧！人家請了個畫師來，當然要由主人親自招呼，至少也是書記，帳房，姪兒，小舅子之類；先請坐，次請茶，再請烟，也是一定的程序；畫到一半，亦許還端出四碟子的無聊點心來。找了個照相的來可就兩樣啦！『來了麼？叫門房裏等。』於是乎勞你駕，稀臭的門房裏請你坐一下；而門房大爺的底子錢，也就不得不給。說的是三點鐘照，看看已經四點了，上頭還是睬也不睬。於是乎再

等；由四點而四點半，而五點，而五點半，夫然後才敢陪着笑臉向門房說：「勞駕上去回一聲：再遲啦光不夠啦。」於是乎門房大爺慢拖慢拖的走進去，一走走了半點鐘。於是乎再過了半點鐘，才見主人們喫得酒醉糊塗的滾也滾的走出來，一走又走了半點鐘。於是乎這樣排，那樣排，一排又排了半點鐘。於是乎照：這可用不着半點鐘，一秒鐘就夠了！這種的職業簡直不像人做的！幸而我們雖照相而不開照相館，猶得自命清高，竊附於長衫朋友之林。人家見了，也得瞎敷衍兩聲，說「您照相照得好啊！這頑意兒倒有意思。」其實，這好比我們洗澡之後，自己也會扳起臭腳來修

修扞扞，幸而不到澡堂裏去做扞脚的買賣，此所以仍得像煞有价事而上傲王侯耳！

○

『照相是五分鐘之內可以學會的』，這也是句真實不虛的話。譬如我買了一個鏡箱，怎樣裝膠片，有兩分鐘就學會了；怎樣對光，怎樣扳機，有三分鐘也就很夠學會了。於是乎我就提了鏡箱出門去，看見有什麼好景緻，扳一張，捲一張；便是沒有什麼好景緻，茅廁旁邊也去扳一張，捲一張；而我的親戚，朋友，小弟弟，小妹妹們，知道我有了鏡箱了，一個個都來要求我扳一張，捲一張，而我也正苦沒有什

麼東西可照，樂得給他們扳一張，捲一張。扳了捲了之後，沖洗的事有別人做，印晒的事有別人做，放大的事也有別人做，……總而言之統而言之，我只消能於扳一張捲一張，我就『會了』。

我『會了』之後，每年夏季取出鏡箱來扳，冬季藏着鏡箱聽其陳蛀；到過了十年，作品也就貼滿了十大本了；於是乎我就『會了』而又『會了』。無如我這十年的『會了』，還只等於五分鐘的『會了』！而人家却有苦心研究了十年還不敢說『會了』的，嗚呼！此『會了』之所以可惡而該打也。

○

照相總比不上圖畫，這也是件千真萬確的事。不信你拿一幅極好極好的照相給一位品評家看，他必定說：『好是好的，可惜是照的，不是畫的。』這句話裏所包含的意義是：先問是畫不是畫，好不好是其次。但是，假使你拿一幅極不堪的畫給他看，他可又要說：『這是什麼東西！算不得畫！』這又是要問好不好，而不問畫不畫了。這是什麼邏輯？

有人說：『照相是有假借的，圖畫是用真本領畫出來的。』不差不差；然而請問老爹：寫生之謂何？且就音樂作

一更的切之比喻：口唱是用真本領唱出來的；流氓的噏唇吹哨，是用真本領吹出來的；其餘無論何種音樂，都是要假借樂器的；然而……然而照相總比不上圖畫，這是千真萬確的！

○ 照相可以分作兩大類：第一類是複寫的，第二類是非複寫的；若加上照相館的『肥頭胖耳』『粉雕玉琢』的一類，就是三大類。

第一類的『複寫』二字，要活看，不要死看。譬如一頁古書，一幅名畫，你把它清清楚楚，一絲不變的翻印下來，

這是複寫；一個古蹟，一件古董，你把它清清楚楚，一絲不變的照下來，也是複寫；推而至於天文照相，飛艇照相，顯微鏡照相等，也都是複寫。複寫的主要目的，在於清楚，在於能把實物的形態，的的切切的記載下來。所以『寫真』二字，正不妨給這複寫一類獨用了。

那麼，第二類的非複寫，就該稱作『寫假』麼？如果你要這樣說，我也可以答應。但我的意思，却要稱作『寫意』；這並不是上海人喝了洗鍋竈水坐馬車遊夜花園『寫意來西』的寫意，乃是要把作者的意境，借着照相表露出來。意境是人人不同的，而且是隨時隨地不同的，但要表露出

來，必須有所寄藉。被寄藉的東西，原是死的；但到作者把意境寄藉上去之後，就變做了活的。譬如同是一座正陽門，若用寫真的方法去寫，寫了一百張還是死板板的一座正陽門：若用寫意的方法去寫，則十人寫而十人異：有的可以寫得雄偉，有的可以寫得清勁，有的寫得熱，有的寫得冷，

——我們看到了這種的照相，往往不去管他照的是什麼東西，却把我們自己的情緒，去領略作者的意境；換言之，我們所得到的，是作者給與我們的怎樣的一個印像(impression)，而不是包造正陽門的工程師打給我們的一個樣。譬如『雲淡風輕近午天』是個印象；你若說：『雲作灰白色，不甚綿

密；風力每秒鐘二公尺；時間爲上午十點三十五分』，這就是一篇死帳，還有什麼意趣呢？

○

然而我們並不菲薄寫真照相。我們承認寫真照相有極大的用處，而且承認這是照相的正用。但我們這些傻小子，偏要把正用的東西借作歪用——想在照相中找出一些『美』來——因此不得不於正路之外，別闢一路；而且有時還要胆大妄爲，稱之爲『美術照相』。

以寫真照相與寫意照相比，手腕有不同之處：寫真照相只須有得一個『術』（technique）字，而這術字却必須做到一

百分；寫意照相於術字之外更須有一個『藝』（*artistique*）字，——不過，術字不必到一百分，能有七八十分就夠；藝字却是不能打分數的：能有幾分就是幾分。寫真照相只須有工夫；寫意照相於工夫外還得有一點小小的天才。有工夫而沒有天才，不如早早罷手；有天才而沒有工夫，結果必至於眼高手低，空口說白話。

無意中寫出了『美』與『藝』『術』等字，真是阿彌陀佛，罪孽不淺！但因一時沒有別的適當的字可用，只得借用了。此外還有一個『畫』字，後文也要借用，其定義只是一幅有花紋的東西，並不一定是用筆畫出來的。先此鄭重聲明，

免得冒了牌到地方廳去喫官司。

○

說到寫意照相，『清』『糊』二字就成了大問題了。三年前，光社展覽時，有位批評家對於某號作品，抽出自來水筆來得意洋洋的在批評簿上批了“*Out of focus*”三個大字，直把作者氣到了發昏章第十一。到近來，居然也有跑到照相館裏去照相的，說明要照得糊塗些，不要太清：這真有些『世衰道微，人心不古』了！

原來『清派』與『糊派』，不但在我們貴國，便是在鬼子國裏，也是直到今天還在打得頭破血流，人翻馬仰。而其